

附表三(範例)

教育部人事處及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陞遷意願表【陞任非主管職務適用】

(擬任職務:國立 OO 大學人事室薦任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專員)

現職機關			【現職機關單位全名】		現職單位主管 評語及評分			
職務列等職稱		實授官職等	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組員	薦任第七職等本俸一級				
姓名					專業能力	領導能力		
性別								
年齡								
主要經歷 (註明歷任職務之起迄日期)			1.○○人事室科員(101.11-103.10) 2.○○小學人事管理員(103.10-106.2) 3.○○大學人事室組員(106.2-迄今)					
共同 選項 佔 40%	考試7%		最高學歷7%	【考試類科全名】	【畢業學校科系全名】			
	評分							
	10%	年資	非主管		年 月			
			主管		年 月			
			評分					
	10%	考績	104年				職缺單位主管 評語及評分	
			105年					
			106年				專業能力	
			107年				領導能力	
			108年					
6%		獎懲		記功次、嘉獎次				
		評分						
個別 選項 佔 40%	3%		訓練及進修 (註明種類及起迄日期)		【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計○○小時】			
			評分					
	6%		英語能力評分					
	5%		研究發展				(粗框內欄位 由應徵人員填寫，其餘評分 欄位請勿填寫)	
			評分					
	6%		優秀人員					
			評分					
	10%	歷練及潛 能評分	現職單位主管					
職缺單位主管								
10%	專業能力 評分	現職單位主管						
		職缺單位主管						
綜合考評估20%								
小計佔80%								
面試佔20%								
總分								

備註（現職如係占服務機關一般性職缺，派在人事機構服務者，請予註明）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以上本人所填內容屬實，並附相關證明文件為憑。

填表人簽章： 聯絡電話：**必填**

職務歷練：【必填】

現職服務機關及職稱：00 大學人事室組員 000

一、00 人事室科員(101.11-103.10)

辦理任免遷調約一年、考績獎懲約一年

二、00 小學人事管理員(103.10-106.2)

綜理人事業務二年五個月

三、00 大學人事室組員(106.2-迄今)

辦理教師任免、研究人才聘用二年五個月、教師待遇福利約三年九個月